

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

ShineWing
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

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
8号富华大厦A座9层

9/F, Block A, Fu Hua Mansion,
No.8, Chaoyangmen Beidajie,
Dongcheng District, Beijing,
100027, P.R.China

联系电话: +86(010)6554 2288
telephone: +86(010)6554 2288

传真: +86(010)6554 7190
facsimile: +86(010)6554 7190

内部控制审核报告

XYZH/2011A8021-1

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:

我们接受委托,审核了同方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同方股份)董事会对2011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。同方股份管理当局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,我们的责任是对同方股份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。

我们的审核是依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》进行的。在审核过程中,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、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,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。我们相信,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,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。此外,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,或降低对控制政策、程序遵循的程度,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。

我们认为,同方股份于201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-基本规范(试行)》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。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中国注册会计师:

中国注册会计师:

中国 北京

二〇一二年四月九日